

POLY XVERSE INTELLIGENT TECHNOLOGY CO. LTD

香港萬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前稱「Winshine Science Company Limited 瀛晟科學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9)

各位非登記股東¹：

香港萬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 - 於本公司網站登載公司通訊之通知

A. 於本公司網站登載公司通訊之通知

謹此通知 閣下，本公司之下述公司通訊²(「本次公司通訊」)之英文及中文版本現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poly-xverse.com(「本公司網站」)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聯交所網站」)以供閱覽：

- 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六日有關建議股份合併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

請於本公司網站「投資者關係」一欄或聯交所網站內讀取本次公司通訊。若 閣下早前曾要求收取公司通訊的印刷本，本次公司通訊的印刷本已隨函附上。

B. 透過電子方式向非登記股東發佈日後公司通訊

本公司透過電子方式向其非登記股東發佈日後公司通訊。請注意，所有公司通訊的英文及中文版本將在本公司網站www.poly-xverse.com和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上提供(「網站版本」)。除非 閣下提出要求，公司不會向 閣下郵寄公司通訊的印刷本。

本公司透過電子郵件方式或郵寄方式(僅於代 閣下持有股份的銀行、經紀人、託管人或代理人(統稱「中介機構」)透過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提供 閣下的電郵地址或郵寄地址的情況下)向 閣下發送公司通訊網站版本的登載通知(包括英文及中文版本)。為了可透過電郵進行電子通訊，建議非登記股東向其中介機構提供其有效的電郵地址。如本公司沒有收到 閣下的中介機構透過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提供 閣下的有效的電郵地址或郵寄地址，本公司將不會向 閣下發送登載通知。

我們鼓勵 閣下於本公司網站或聯交所網站以電子形式瀏覽本公司的公司通訊。若 閣下希望收取日後公司通訊之印刷本，請填妥本函背頁之申請表格並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或發送電子郵件至is-ecom@vistra.com。請注意，非登記股東的印刷本要求將直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前有效，除非被撤銷或取代(以較早者為準)。若非登記股東希望繼續收到日後公司通訊的印刷本，則需要再作書面要求。

倘 閣下對本函內容有任何疑問，請致電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諮詢熱線(852) 2980 1333查詢，辦公時間為星期一至星期五(香港公眾假期除外)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或電郵至is-ecom@vistra.com。

承董事會命
香港萬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及行政總裁
王敬渝

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六日

附件

附註：

1. 非登記股東指將所持有之本公司股份存放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的人士或公司。
2. 公司通訊指本公司發出或將予發出以供其任何證券的持有人或投資大眾參照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其中包括但不限於：(a) 董事會報告、公司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以及(如適用)財務摘要報告；(b) 中期報告及(如適用)中期摘要報告；(c) 會議通告；(d) 上市文件；及(e) 通函。

* 僅供識別

非登記股東資料（英文姓名及地址）：

申請表格

致：香港萬維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代號：209)
經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提示

作為非登記股東¹，如有意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收取公司通訊²，閣下應聯絡閣下持有股份的銀行、經紀、託管商或代理人（統稱「中介機構」），並向閣下的中介機構提供閣下的電郵地址。

甲部 – 本人/吾等要求索取本次公司通訊的印刷本
(請在下列空格內劃上「X」號)

要求索取本次公司通訊之英文及中文印刷本

乙部 – 本人/吾等希望以下列方式收取本公司之日後公司通訊：
(請僅在下列其中一個空格內劃上「X」號)

透過本公司網站閱覽公司通訊；或

僅收取日後公司通訊⁵之英文印刷本；或

僅收取日後公司通訊⁵之中文印刷本；或

同時收取日後公司通訊之英文及中文印刷本。

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姓名： _____ (英文) 聯絡電話： _____
(請以英文正楷填寫)

郵寄地址： _____

附註：

- 非登記股東指將所持有之本公司股份存放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的人士或公司。
- 公司通訊指本公司發出或將予發出以供其任何證券的持有人或投資大眾參照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其中包括但不限於：— (a) 董事會報告、公司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以及（如適用）財務摘要報告；(b) 中期報告及（如適用）中期摘要報告；(c) 會議通告；(d) 上市文件；及 (e) 通函。
- 請閣下填妥所有資料。倘未有在任一個空格或在超過一個空格劃上「X」號，或任何簽名及其他內容填寫錯誤，本公司保留權利將本非登記股東申請表格視為無效。
- 為免存疑，本公司概不接受於本非登記股東申請表格上書寫之任何其他特別指示。
- 若公司通訊的英文版本及中文版本合併為一份文件，則一份載有公司通訊的英文版本及中文版本的印刷本將寄給要求索取任何一個版本之公司通訊印刷本的非登記股東。
- 此印刷本要求將直至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到期前有效，除非被撤銷或取代（以較早者為準）。如果閣下希望繼續收到日後公司通訊的印刷本，則需要再作書面要求。
- 倘閣下對本非登記股東申請表格有任何疑問，請致電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諮詢熱線(852) 2980 1333 查詢，辦公時間為星期一至星期五（香港公眾假期除外）上午九時正至下午六時正，或電郵至 is-ecom@vistra.com。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本聲明中所指的「個人資料」具有香港法例第 486 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中「個人資料」的涵義，包括但不限於閣下的名稱，聯絡電話號碼，電子郵箱地址和郵寄地址。閣下是自願向本公司提供閣下個人資料，以便以閣下所選之方式接收公司通訊。閣下的個人資料將在適當期間保留作核實及記錄用途。閣下有權根據《私隱條例》的條文要求查閱及/或修改閣下的個人資料。任何該等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提出。

郵寄至：私隱條例事務主任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電郵至：is-enquiries@vistra.com

(Please cut along the dotted line 請沿虛線剪下)

Please cut the mailing label and stick it on an envelope
to return this Request Form to us.
No postage is necessary if posted in Hong Kong.

當閣下寄回本申請表格時，請將郵寄標籤剪貼於信封上。
如在本港投寄，閣下無需支付郵費或貼上郵票。

Mailing Label 郵寄標籤

Tricor Investor Services Limited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Freepost No. 簡便回郵號碼：10 GPO
Hong Kong 香港